

淡江大學「有蓮獎學金」獲獎人切結書

獲獎人：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生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就讀_____ 學系_____ 班_____ 組

本人於_____學年度獲頒「有蓮獎學金」新台幣_____萬元整。

茲確認本人事前已詳閱淡江大學「有蓮獎學金」管理要點規定，就該要點第五點「取消資格及追繳」（內容如下），業經本人再次確認並同意遵守，特此切結。

「有蓮獎學金」管理要點第五點：

- 一、保留入學資格、註冊後至獎學金發放日前休學或退學者，取消其受獎資格，所留名額依備取名單順序遞補。
- 二、領取獎學金後應依本校學則規定完成學業，如果休學、退學或轉學者，須同時繳回全額獎學金。

獲獎人簽名：_____

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與獲獎人關係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